

证券代码：839449

证券简称：华电建设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6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6月9日，书面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立宏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监事会全体成员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此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已编制完毕，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汇报 2019 年度工作总结以及 2019 年度工作重点及目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为基础，对公司 2019 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以及相关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为基础，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、经营能力、未来的发展计划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，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往年的关联交易情况及今年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全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0 年度，公司拟为佛山市车世界汽车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电气安装服务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.00 万元。

2、根据 2018 年 4 月 1 日，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广东华诚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因经营管理需要，与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《租赁合同》，公司将支付关联方 2020 年度租金、水电物业等费用，金额不超过 40.00 万元。如有

变更双方另协商签署补充协议，其金额不超过 960.00 万元。

3、2020 年度，公司拟向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产品、关联租赁及提供电气安装服务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000.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黄文基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有限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披露的《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华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19日